



中国政法大学仲裁研究院

仲裁机构业务骨干研修班第二期招生简章

一 招生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确立了我国施行以“机构仲裁”为核心的仲裁制度。仲裁法实施过程中，仲裁机构不仅培养了大量优秀仲裁员，也因其承担的重要职能，培养出大批机构自身的业务骨干人才，这些机构骨干人才在中国仲裁事业发展中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

中国政法大学作为中国法学教育的最高学府，承担着中国法学教育、科学研究和服务社会的历史重任。在仲裁事业发展经历了初创，急需社会力量支持的重要历史阶段，中国政法大学与全国有代表性的仲裁机构在国家协同创新教育政策支持下，共建新型科研机构“仲裁研究院”，致力于服务仲裁事业，培养行业人才，构建纠纷解决智库等重要职能。

仲裁机构工作人员在中国当前的仲裁发展机制下，承担着建设、引导、规范仲裁事业发展的核心职能，仲裁机构工作人员的素质不仅对仲裁制度的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也体现为仲裁机构的核心竞争力，是推动仲裁发展的基石群体。而仲裁行业本身具有很强的专业性、技术性、和实践性，在职人员的继续教育是行业发展的内在要求，是解决当前制约仲裁发展基本矛盾的有效途径，加强仲裁机构人员的培训工作既适应我国商事仲裁发展需求，又是商事仲裁进一步发展的必然选择。

因此，在各家共建单位的要求和建议下，仲裁研究院继续针对仲裁机构工作人员专设“研修班”，并将作为常设培训项目持续开班，以期提升学员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促进仲裁行业发展。

2016 年度的研修班将在各家共建仲裁机构所在地轮流举办，首期仲裁研修班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协办，已经在北京成功

举行，并得到了来自多家仲裁机构学员的好评。目前，全国仲裁骨干研修班第二期将与哈尔滨国际仲裁周活动同时在哈尔滨举办。届时，仲裁周系列论坛拟将邀请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政法大学、中国银行业协会、中国律师协会、国内外相关仲裁机构的法官、法学专家、知名律师、各领域资深人士等参加，分享各自的宝贵经验与智慧，共商仲裁事业发展大计。研修班也将秉承“会诊式”教学，与举办地哈尔滨仲裁委员会的培训需求相结合，深入挖掘哈尔滨仲裁委的特色与优势，加强仲裁机构工作人员之间的相互交流、学习，共同促进行业发展。

二 第二期研修班举办期间与地点

时间：2016年8月14日-20日

地点：哈尔滨华旗饭店302会议室 南岗区红旗大街301号(长江路与红旗大街交汇处)

注：之后各期具体安排请关注仲裁研究院及法制网仲裁频道公告。

三 研修目标

通过研修，让学员加深对仲裁行业及相关领域工作的理解与认同，提升职业素养和工作能力，激发学员的职业荣誉感和行业认同感。

1. 业务提升：系统梳理仲裁业务模块，提升学员业务工作能力。
2. 掌握前沿：了解仲裁前沿动态，更新理念，研究关注行业发展趋势。
3. 综合素养：配合综合素养提升课程，提升学员职业能力与人文素养。
4. 行业“会诊”：通过各家共同交流研修，“会诊”仲裁实务问题。

四 课程模块

(注：以下简介涵盖每期研修班核心课程，根据每期实际情况会略有调整)

类别	课程
----	----

提升课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一）仲裁与纠纷解决原理与实践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电子数据证据的审查与判断 2. 纠纷解决原理与当前中国纠纷解决实践 3. 中国商事仲裁现状与发展趋势 4. 仲裁法与仲裁规则解析与评价 5. 多元纠纷解决机制的新发展及其与仲裁制度的衔接与互动 6. 仲裁庭与机构人员如何协同推进仲裁程序妥善解决纠纷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二）仲裁实务专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事诉讼法司法解释涉及仲裁部分的理解与适用 2. 民商事合同违约认定与救济实务解析 3. 民商事纠纷庭审与裁决书写作的逻辑与技巧
仲裁周特色课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带一路”战略下法律服务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2. 互联网仲裁对仲裁机构服务的需求与挑战 3. 临时仲裁实操问题与利弊分析 4. 联合国贸法会关于仲裁程序管理相关问题
实践训练与会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选定规则下的模拟庭审训练，由资深仲裁员与学员共同参与；仲裁规则会诊、庭审会诊与分组讨论等；形成专项研修报告。

师资备注：以上课程师资由仲裁研究院根据多年仲裁行业培训经验精选组成，不仅涵盖高校科研机构具备实务经验的优秀教师；也包括来自最高法院、国务院法制办、全国人大、仲裁机构、律所、企业、行业等实务部门具备理论修养的资深专家。所有师资均保障有丰富的培训授课经验。

五 招生要求

为保障教学质量，考虑到学员相互之间的交流学习效果，建议参训学员的条件参考如下：

1. 具备一定仲裁机构工作经验或办案经验的机构业务骨干人员；
2. 仲裁机构统一组织报名，且报名人数五人以上者优先；
3. 仲裁研究院共建机构人员报名优先。
4. 报名人员应当填写好报名及教学调研表，于8月10日前反馈。

5. 报名人员需提交个人蓝底两寸电子版本照片，仲裁机构负责人统一打包发至邮箱：dongshicupl@sina.com

六 研修费用

1. 培训费：3200 元/人；缴费请直接汇款至如下账户：

2. 开户行： 中国银行昌平支行；

3. 户 名： 中国政法大学；

4. 账 号： 346756007485；

5. 注明用途为：中国政法大学仲裁研究院培训班

6. 食宿安排：入住哈尔滨华旗饭店附近民防酒店（准四星级标准双人间）。免费宽带上网等设施，住宿费每人每天 140 元；用餐费人均 100 元/天。食宿费按照实际发生由学员直接与酒店结算。



附 1：报名及教学调研表

附 2：报到须知

报到须知

1. 报到时间：2016 年 8 月 14 日早十时至晚上九点

2. 报到地点：民防酒店一楼大厅

地址：南岗区红旗大街 270 号（红旗大街与海河东路交汇处；步行至哈尔滨华旗饭店约 10-15 分钟）。

电话：0451-82279888

3. 联系人：董事 老师 13581550897

4. 地图：



5. 公共交通指引：

哈尔滨火车站：乘坐 89 路公交车在哈站上车，经过 14 站，在淮河路（红旗大街路口）站下车，步行 220 米，到达民防酒店。

哈尔滨火车东站：乘坐 89 路公交车在哈东站上车，经过 7 站，在淮河路（红旗大街路口）站下车，步行 340 米，到达民防酒店。

哈尔滨火车西站：乘坐 203 路公交车在哈东站上车，经过 25 站，在淮河路（红旗大街路口）站下车，步行 170 米，到达民防酒店。

哈尔滨太平国际机场：乘坐机场大巴 2 号线在太平国际机场站上车，经过 11 站，在会展中心站下车，步行 890 米，到达民防酒店。